



Distr.  
GENERAL

S/1999/232  
3 March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9年2月26日

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我谨提及几内亚比绍局势和 1998 年 12 月 21 日安全理事会第 1216(1998)号决议,该决议除其他事项外,请我“就联合国在几内亚比绍的和平与和解进程中可能发挥的作用,包括及早建立联合国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监测组(西非观察组)的联络安排,向安理会提出建议。”

根据 12 月初派往几内亚比绍的一个联合国多方特派团的建议,我建议在几内亚比绍设立一个联合国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该办事处将负责执行以下任务:

(a) 协助创造一个有助于恢复和巩固和平、民主和法治以及举行自由和透明选举的环境;

(b) 与民族团结政府、西非经共体及其干预部队西非观察组以及其他本国和国际合作伙伴合作,协助执行《阿布贾协定》;

(c) 促使政府和其他各方承诺通过一个自愿收集、处置和销毁武器的方案;

(d) 提供政治框架和领导,以协调和统一联合国系统在该国开展的活动,特别是在举行普选和总统选举之前的过渡期间。

上述任务符合民族团结政府总理向联合国特派团表述的几内亚比绍的需求,并符合我向安全理事会提出的关于“冲突起因与促进非洲持久和平和可持续发展”的报告(A/52/871-S/1998/318)以及安全理事会 1998 年 5 月 28 日第 1170(1998)号决议。

有鉴于此,我建议由一名 D-2 级的秘书长代表主持在几内亚比绍的联合国建设  
99-05908 (c) 030399 030399

和平支助办事处。将有若干名政治事务和人权干事、一名选举干事、一名军事顾问和辅助工作人员协助秘书长代表工作。

请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本信。

科菲·安南(签名)

-----